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黃馨怡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225
傳真：03-8462776
電子信箱：audrey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03486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。(376550000A_1100034868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00034868_ATTA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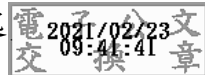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臺北市110學年度公立國民中學新生分發工作進度
表、問題與解答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0年2月20日北市教中字第
11030243822號辦理。
- 二、臺北市公立國民中學新生分發入學作業自109學年起改以線
上「新生分發入學作業平臺」辦理。平臺提供設籍該市之
國小應屆畢業生辦理網路報到，另提供設籍額滿國中學區
改分發及戶籍異動者進行網路登記，請協助轉知貴校國小
應屆畢業生家長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
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10/02/23



1100000736